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国光电器

股票代码：002045

信息披露义务人：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智恒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拉萨市金珠西路 158 号阳光新城 B 区 3 幢 2 单元 4-1 号

通讯地址：拉萨市金珠西路 158 号阳光新城 B 区 3 幢 2 单元 4-1 号

股份变动性质：增加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苏州工业园区惠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苏虹东路 183 号 14 栋 212 室

通讯地址：苏州工业园区苏虹东路 183 号 14 栋 212 室

股份变动性质：增加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北京泛信壹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临空经济核心区机场东路 2 号

通讯地址：北京市顺义区临空经济核心区机场东路2号

股份变动性质：增加

签署日期：2018年6月20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第15号》”）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和《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国光电器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国光电器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3
目录	4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介绍	6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	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	7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系的说明	10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11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11
二、未来十二个月的持股计划	11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12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2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2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13
四、最近一年及一期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与国光电器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及未来交易安排	13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4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5
一、其他应当披露的事项	1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声明	15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6
一、备查文件	16
二、备查地点	16
附表	17
附表	19
附表	21

第一节 释义

除非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含义如下：

国光电器、上市公司、发行人	指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拉萨智恒、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智恒咨询有限公司
苏州惠真、一致行动人	指	苏州工业园区惠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泛信壹号、一致行动人	指	北京泛信壹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指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本报告书	指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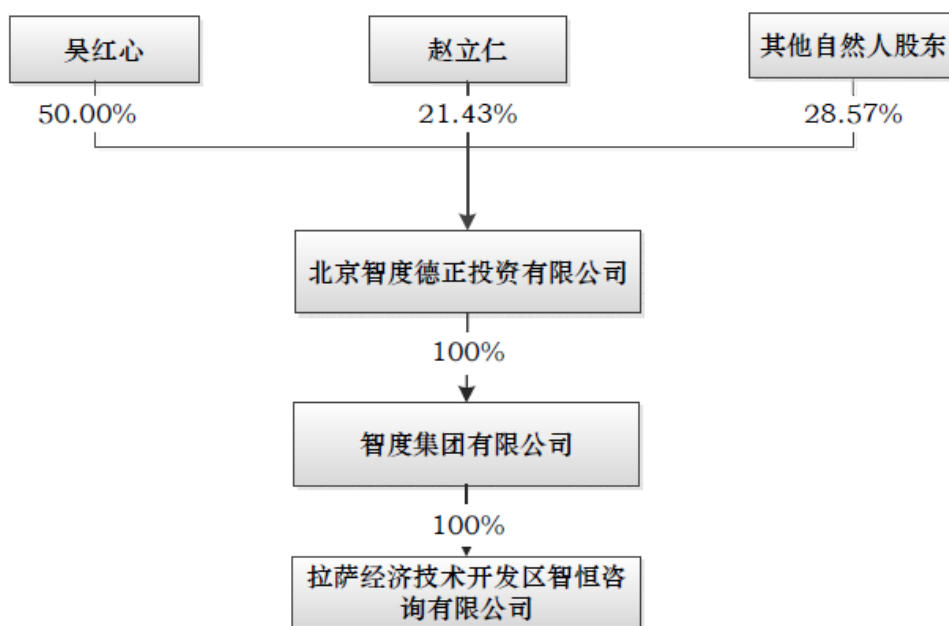
(一)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智恒咨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5年1月26日
住所	拉萨市金珠西路158号阳光新城B区3幢2单元4-1号
法定代表人	兰佳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091321410553Q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含金融和经纪业务。不得从事期货、证券类投资；不得向非合格投资者募集、销售、转让私募产品或者私募产品收益权，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投资产品或金融衍生产品；不得经营金融产品、理财产品和相关衍生业务）；企业管理咨询（不含投资咨询和投资管理业务）、商务咨询、市场营销咨询【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

(二) 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职位	姓名	性别	国籍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兰佳	男	中国	无

(三) 股权结构



(四) 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

苏州惠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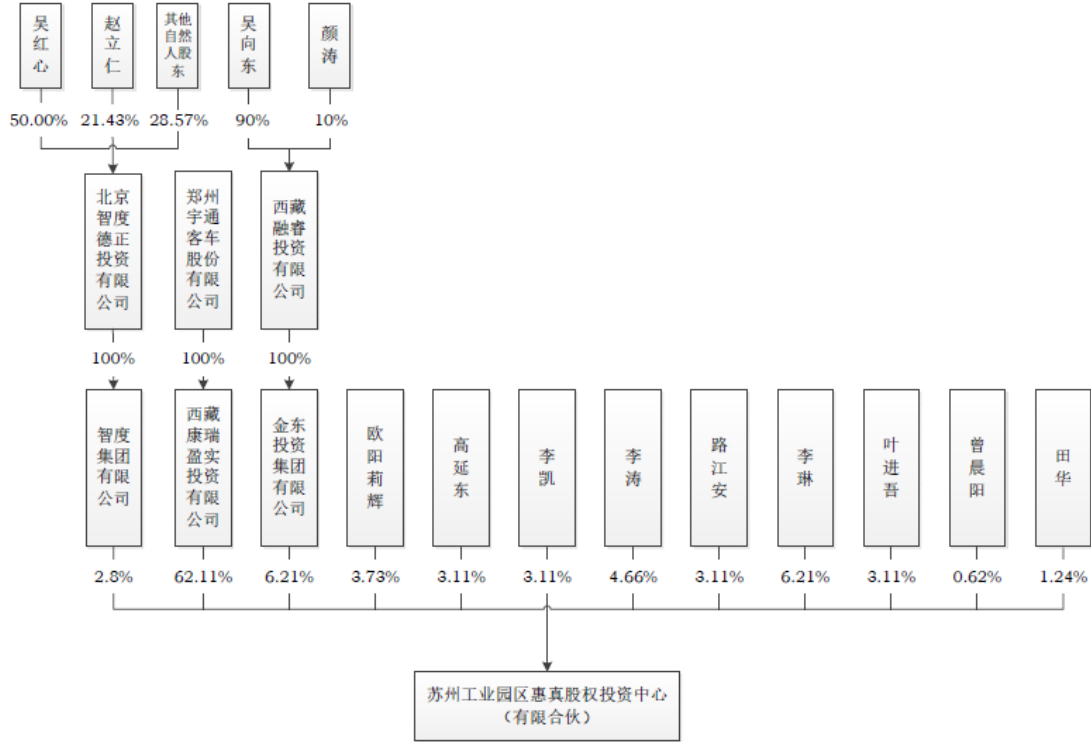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苏州工业园区惠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7年2月24日
住所	苏州工业园区苏虹东路183号14栋212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兰佳
注册资本	人民币32,2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84GLL9X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职位	姓名	性别	国籍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兰佳	男	中国	无

(三) 股权结构



(四) 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泛信壹号

(一) 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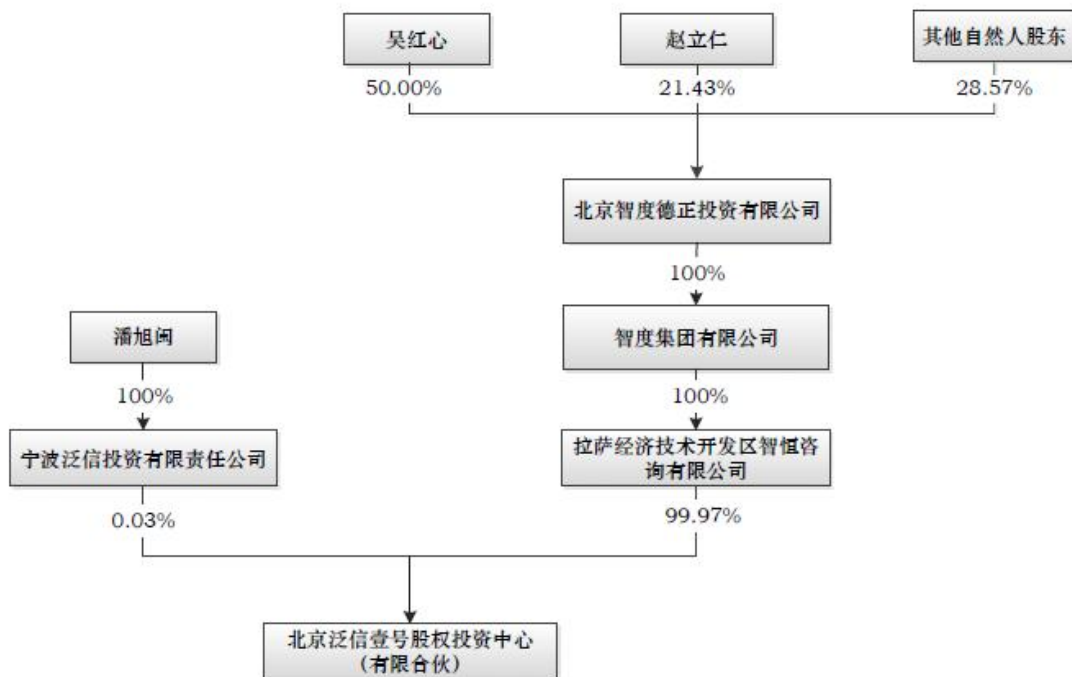
公司名称	北京泛信壹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18日
住所	北京市顺义区临空经济核心区机场东路2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朱恒
注册资本	人民币 31,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3MA002NA98T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项目投资。（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下期出资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17 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 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职位	姓名	性别	国籍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朱恒	男	中国	无

(三) 股权结构



(四) 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系的说明

苏州惠真系拉萨智恒唯一股东智度集团有限公司管理的私募投资基金，泛信壹号系拉萨智恒持有 99.97%财产份额的合伙企业。因此，苏州惠真、泛信壹号与拉萨智恒互为一致行动人。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基于对国光电器现任董事会和管理层的认可及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相信公司具有长期投资价值，因此认购公司股份。

二、未来十二个月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国光电器股份的可能。未来，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持有国光电器股份。国光电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42,283,296 股，占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国光电器总股本的 9.03%。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根据国光电器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决议、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2323 号）以及国光电器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订的《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股份认购协议》，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情况如下：

（一）取得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二）取得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和比例

拉萨智恒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10,570,824 股，占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国光电器总股本的 2.26%；苏州惠真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13,742,071 股，占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国光电器总股本的 2.93%；泛信壹号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17,970,401 股，占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国光电器总股本的 3.84%。三者合计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42,283,296 股，占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国光电器总股本的 9.03%。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和定价依据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最终确定为 9.46 元/股。

（四）股份锁定期安排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上述有关锁定期安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取得本次发行的股份不存在任何其他转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

四、最近一年及一期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与国光电器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及未来交易安排

最近一年及一期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与国光电器之间不存在重大交易的情况。对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按照《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国光电器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当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与国光电器签订的《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股份认购协议》；
- 3、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本报告书的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州市花都区
股票简称	国光电器	股票代码	00204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智恒咨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拉萨市金珠西路 158 号阳光新城 B 区 3 幢 2 单元 4-1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p>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p>	<p>股票种类：<u>普通股</u></p> <p>持股数量：<u> 0 </u>股</p> <p>持股比例：<u>0%</u></p>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股票种类：<u>普通股</u></p> <p>变动数量：<u> 10,570,824 </u>股</p> <p>变动比例：<u> 2.26 </u>%</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州市花都区
股票简称	国光电器	股票代码	00204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苏州工业园区惠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苏州工业园区苏虹东路183号14栋212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p>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p>	<p>股票种类：<u>普通股</u></p> <p>持股数量：<u> 0 </u>股</p> <p>持股比例：<u>0%</u></p>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股票种类：<u>普通股</u></p> <p>变动数量：<u> 13,742,071 </u>股</p> <p>变动比例：<u> 2.93 </u>%</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州市花都区
股票简称	国光电器	股票代码	00204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北京泛信壹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顺义区临空经济核心区机场东路2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p>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p>	<p>股票种类：<u>普通股</u></p> <p>持股数量：<u> 0 </u>股</p> <p>持股比例：<u> 0% </u></p>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股票种类：<u>普通股</u></p> <p>变动数量：<u> 17,970,401 </u>股</p> <p>变动比例：<u> 3.84 </u>%</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本页无正文，为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智恒咨询有限公司以及苏州工业园区惠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泛信壹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关于《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智恒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署日期：2018年6月20日

（本页无正文，为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智恒咨询有限公司以及苏州工业园区惠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泛信壹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关于《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盖章）：苏州工业园区惠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签署日期：2018年6月20日

（本页无正文，为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智恒咨询有限公司以及苏州工业园区惠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泛信壹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关于《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盖章）：北京泛信壹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签署日期：2018年6月20日